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福建省水利厅

闽财农指〔2024〕89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提前 下达 2025 年省级第二批水利 专项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县（区）财政局、水利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农业农村局：

经研究，现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第二批水利专项资金，金额、科目及项目详见附件，收入列“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待 2025 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一、各地在完成约束性任务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大专项内统筹使用本批次资金。

二、请尽快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加强资金监管，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第二批水利专项资金及任务清单汇总表
2. 水库大坝及水闸安全鉴定资金安排情况表
3. 水库标准化建设资金安排情况表
4. 2025 年提前批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资金安排表（完工验收复核项目）
5. 2025 年提前批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资金安排表（完工验收项目）
6. 2025 年提前批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资金安排表（完工及在建项目）
7. 2025 年省级水土保持资金安排情况表
8.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第二批水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7

2025 年省级水土保持资金安排情况表

设区市	县 (市、区)	项目名称	省级补助 (万元)	治理任务 (平方公里)
总计			10650	335.71
一、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0400	335.71
福州市	小计		800	26.68
	永泰县	永泰县梧桐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福清市	福清市东张镇道桥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连江县	连江县琯头定安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长乐区	长乐区三溪口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莆田市	小计		200	6.67
	涵江区	涵江区萩芦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泉州市	小计		1600	53.36
	南安市	南安市沙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德化县	德化县玉肖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惠安县	惠安县紫山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安溪县	安溪县龙涓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市本级	泉州市东溪小流域山美库区段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永春县	永春县桂洋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晋江市	晋江市金井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洛江区	洛江区赤石口溪小流域 2025 年度省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200	6.67

